

证券代码：000605

证券简称：渤海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2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亚太”）作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2013年1月18日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4）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商务大厦20层2206

（5）首席合伙人：王增明

（6）人员信息：2024年末合伙人93人，注册会计师482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180余人。

（7）审计收入：2024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7.04亿元，审计业务收入6.8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3.01 亿元。

(8) 业务情况：2024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40 家（含 H 股）；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金融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农、林、牧、渔业，建筑业等；审计收费总额 0.61 亿元。

(9)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1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中审亚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余额为 8,510.76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4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中审亚太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监督管理措施 8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2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6 次、监督管理措施 1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1 次。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莘延成

200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 年开始在中审亚太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具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从业经验，具有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朱淑琴

2011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2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开始在中审亚太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具有上市公司年度审计从业经验，具有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3) 质量控制复核人：潘悦

201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质量复核，2023 年开始在中审亚太执业，2024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未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复核过 5 家上市公司及 22

家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有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有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的工作内容和具体要求，确定需配备的审计人员职业水平和资历及承担的工作量，发生的合理费用及上市公司年审业务市场价格水平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2025 年度审计费用为 235 万元，与上年度持平。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18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55 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审计委员会通过对审计机构提供的资料进行审核并进行专业判断，认为中审亚太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与经验，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良好的诚信状况，能够满足公司对于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续聘中审亚太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报备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渤海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9 日